

2021 年度

东辽县人民检察院部门决算

2022 年 8 月 25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及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2021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十、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第三部分 2021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预算绩效管理情况说明
-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东辽县人民检察院是国家的法律监督机关，依法履行法律监督职责，开展各项检察工作。其主要职责是：

（一）依照法律规定对有关刑事案件行使侦查权；

（二）对刑事案件进行审查，批准或者决定是否逮捕犯罪嫌疑人；

（三）对刑事案件进行审查，决定是否提起公诉，对决定提起公诉的案件支持公诉；

（四）依照法律规定提起公益诉讼；

（五）对诉讼活动实行法律监督；

（六）对判决、裁定等生效法律文书的执行工作实行法律监督；

（七）对监狱、看守所的执法活动实行法律监督；

（八）法律规定的其他职权。

二、机构设置及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根据上述职责，东辽县人民检察院内设 5 个机构，分别为办公室、第一检察部（未成年人检察部）、第二检察部、第三检察部、政治部。机关党委按党章规定设置。

另设司法警察大队，为东辽县人民检察院直属机构。

纳入东辽县人民检察院 2021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包括：

1. 东辽县人民检察院本级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东辽县人民检察院				公开01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491.4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4	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	二、外交支出	15	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	三、国防支出	16	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	四、公共安全支出	17	1,430.64
五、事业收入	5	0	五、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	55.16
六、经营收入	6	0	六、卫生健康支出	19	21.59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	七、住房保障支出	20	37.72
八、其他收入	8	0.10		21	
	9			22	
本年收入合计	10	1,491.58	本年支出合计	23	1,545.11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11		结余分配	24	
年初结转和结余	12	53.57	年末结转和结余	25	0.04
总计	13	1,545.15	总计	26	1,545.15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二、收入决算表

收入决算表								
部门：东辽县人民检察院								
公开02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491.58	1,491.48	0	0	0	0	0.1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377.11	1,377.01	0	0	0	0	0.10
20404	检察	1,377.11	1,377.01	0	0	0	0	0.10
2040401	行政运行	932.91	932.81	0	0	0	0	0.10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73.00	173.00	0	0	0	0	0
2040410	检察监督	248.34	248.34	0	0	0	0	0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22.86	22.86	0	0	0	0	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5.16	55.16	0	0	0	0	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5.16	55.16	0	0	0	0	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81	2.81	0	0	0	0	0
20808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2.35	52.35	0	0	0	0	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1.59	21.59	0	0	0	0	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1.59	21.59	0	0	0	0	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1.59	21.59	0	0	0	0	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7.72	37.72	0	0	0	0	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7.72	37.72	0	0	0	0	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7.72	37.72	0	0	0	0	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三、支出决算表

支出决算表							
部门：东辽县人民检察院							公开03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 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545.11	1,100.91	444.20	0	0	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430.64	986.44	444.20	0	0	0
20404	检察	1,430.64	986.44	444.20	0	0	0
2040401	行政运行	986.44	986.44	0	0	0	0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73.00	0	173.00	0	0	0
2040410	检察监督	248.34	0	248.34	0	0	0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22.86	0	22.86	0	0	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5.16	55.16	0	0	0	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5.16	55.16	0	0	0	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81	2.81	0	0	0	0
20808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2.35	52.35	0	0	0	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1.59	21.59	0	0	0	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1.59	21.59	0	0	0	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1.59	21.59	0	0	0	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7.72	37.72	0	0	0	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7.72	37.72	0	0	0	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7.72	37.72	0	0	0	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 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491.4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	0	0	0	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	二、外交支出	16	0	0	0	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	三、国防支出	17	0	0	0	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18	1,430.56	1,430.56	0	0
	5		五、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	55.16	55.16	0	0
	6		六、卫生健康支出	20	21.59	21.59	0	0
	7		七、住房保障支出	21	37.72	37.72	0	0
	8			22				
本年收入合计	9	1,491.48	本年支出合计	23	1,545.03	1,545.03	0	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10	53.55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4	0	0	0	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1	53.55		25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12	0		26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13	0		27				
总计	14	1,545.03	总计	28	1,545.03	1,545.03	0	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支出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单位：万元

部门：东辽县人民检察院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栏次		1	2	3	4	5
合计		1,545.03	1,100.83	767.64	333.19	444.2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430.56	986.36	653.17	333.19	444.20
20404	检察	1,430.56	986.36	653.17	333.19	444.20
2040401	行政运行	986.36	986.36	653.17	333.19	0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73.00	0	0	0	173.00
2040410	检察监督	248.34	0	0	0	248.34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22.86	0	0	0	22.8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5.16	55.16	55.16	0	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5.16	55.16	55.16	0	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81	2.81	2.81	0	0
20808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2.35	52.35	52.35	0	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1.59	21.59	21.59	0	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1.59	21.59	21.59	0	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1.59	21.59	21.59	0	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7.72	37.72	37.72	0	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7.72	37.72	37.72	0	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7.72	37.72	37.72	0	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部门：东辽县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761.0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25.01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
30101	基本工资	220.85	30201	办公费	8.14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
30102	津贴补贴	196.13	30202	印刷费	1.16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
30103	奖金	134.26	30203	咨询费	0.40	310	资本性支出	8.18
30106	伙食补助费	0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
30107	绩效工资	0	30205	水费	2.15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7.91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71.05	30206	电费	16.7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	30207	邮电费	0.43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0	30208	取暖费	24.14	31006	大型修缮	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	30209	物业管理费	62.72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6.97	30211	差旅费	0.35	31008	物资储备	0
30113	住房公积金	53.51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0
30114	医疗费	0	30213	维修(护)费	16.81	31010	安置补助	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5.61	30214	租赁费	1.8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56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0
30301	离休费	0	30216	培训费	4.18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
30302	退休费	2.81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
30303	退职(役)费	0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
30304	抚恤金	0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27
30305	生活补助	0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
30306	救济费	0	30226	劳务费	98.44	399	其他支出	0
30307	医疗补助	0	30227	委托业务费	2.80	39906	赠与	0
30308	助学金	0	30228	工会经费	11.22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
30309	奖励金	3.75	30229	福利费	20.63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2.42	39999	其他支出	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7.16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35			
	人员经费合计	767.64		公用经费合计				333.1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34.56	0	34.56	0	34.56	0	22.42	0	22.42	0	22.42	0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	0	0	0	0	0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	0	0

十、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法律监督					
实施单位	东辽县人民检察院					
资金情况 (万元)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当年财政拨款	17.14	17.14	17.14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0.00%	
	年度资金总和	17.14	17.14	17.14	10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p>目标1: 完善司法办案权责清单; 严格要求入额院领导办案, 完善入额院领导办案定期实名实案通报和监督制度; 积极构建“大调研”工作格局; 推动检察官单独职务序列改革; 深化诉讼制度改革。</p> <p>目标2: 加强羁押必要性审查、财产刑执行、强制医疗执行监督; 深化判实刑未交付执行刑罚专项检查活动; 推进社区矫正检察监督常态化、规范化; 依法及时办理刑事申诉、国家赔偿、司法救助案件; 开展对行政非诉执行的专项监督。</p> <p>目标3: 紧盯中央环保督察反馈问题和党委关注、影响面广、群众反映强烈的案件线索, 加大提起诉讼、跟踪监督、执行监督力度, 全面落实“劝告罚改建”工作机制, 确保司法办案法律效果和政治效果、社会效果的统一。</p> <p>目标4: 运用好监督执纪四种形态, 维护党的纪律, 全面加强巡视巡察工作。”</p>			<p>已完善司法办案权责清单, 我院入额院领导均已实现办案, 积极构建“大调研”工作格局, 推动检察官单独职务序列改革, 深化诉讼制度改革; 加强羁押必要性审查, 推进社区矫正检察监督常态化、规范化, 依法办理各类案件516件; 紧盯中央环保督察反馈问题和党委关注、影响面广、群众反映强烈的案件线索; 运用监督执纪四种形态, 维护党的纪律, 全面加强巡视巡察工作。</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案件侦查工作完成数	500件	516件	
			公益诉讼案件受理数	5件	14件	市院重新下达指标
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干警满意度	95%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检察综合业务管理					
实施单位	东辽县人民检察院					
资金情况 (万元)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当年财政拨款	22.86	22.86	22.86	1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0.0%	
	年度资金总和	22.86	22.86	22.86	1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p>目标1: 以法律监督工作为核心, 统筹运用传统媒体和新媒体, 扩大人民检察院宣传覆盖面和影响力; 目标2: 有效应对化解负面舆情, 提升人民检察院公信力, 树立人民检察院良好形象;</p> <p>目标3: 提升人民群众法律意识、法律知识的认知度, 使公民更加懂法、守法。</p>		<p>以法律监督工作为核心, 统筹运用传统媒体和新媒体, 扩大人民检察院宣传覆盖面和影响力; 有效应对化解负面舆情, 提升人民检察院公信力, 树立人民检察院良好形象; 提升人民群众法律意识、法律知识的认知度, 使公民更加懂法、守法。</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办公(办案)业务装备数量采购数量	5台	5台	
		质量指标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干警满意度	95%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检察综合事务管理					
实施单位	东辽县人民检察院					
资金情况 (万元)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当年财政拨款	139.16	139.16	129.05	92.7%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0.0%	
	年度资金总和	139.16	139.16	129.05	92.7%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p>目标1: 为确保司法体制改革有效推进, 保证法律监督业务顺利开展, 确保司改文职人员和员额编制人员的合法利益合理需求得到基本的保障。</p> <p>目标2: 加大我省检察系统内部审计工作力度。通过下审一级、聘用审计中介服务机构等方法, 实现了内审范围全覆盖。通过回头看、抽查审计等方法, 实现了内审重点再监督。</p> <p>目标3: 规范省以下检察机关财政预算绩效管理工作, 聘用中介服务机构对省以下检察院开展预算绩效评价。</p>			<p>为确保司法体制改革有效推进, 保证法律监督业务顺利开展, 聘用检察文员11人, 同时为检察行政人员及时发放绩效奖金, 使司改文职人员和员额编制人员的合法利益需求得到基本保障。</p>		
绩效 指标	一级批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偏差原因 分析及改 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检察行政人员绩效奖金发放人数	32人	34人	
			聘用检察文职人员数量	11人	11人	
		质量指标				
		成本指标				
		时效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聘用检察文职人员满意度程度	95%	100%	
		检察人员满意度程度	95%	100%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收、支总计各 1545.15 万元。与 2020 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321.31 万元，降低 17.2%。主要原因：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减少，压缩2021 年度项目经费。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合计 1491.58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491.48 万元，占 99.9%；其他收入 0.1 万元，占 0.1%。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合计 1545.1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100.91 万元，占 71.3%；项目支出 444.2 万元，占 28.7%。基本支出中，人员经费 767.64 万元，占 69.7%；公用经费 333.27 万元，占 30.3%。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 1545.03 万元，与 2020 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304.11 万元，降低 16.4%。主要原因：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减少，项目经费减少。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545.03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0%。与 2020 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239.46 万元，降低 13.4%。主要原因：2021 年度压缩公用经费支出和项目支出。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545.03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公共安全支出 1430.56 万元，占 92.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5.16 万元，占 3.6%；卫生健康支出 21.59 万元，占 1.4%；住房保障支出 37.72 万元，占 2.4%。

(三)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926.82 万元，支出决算为 1545.0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66.7%。其中：

1. 公共安全支出检察行政运行。年初预算为 772.35 万元，支出决算为 986.3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7.7%。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追加人员经费、2020 年度未休假补助、绩效奖励资金、执行中基本支出经费等。

2. 公共安全支出检察检察监督。年初预算为 17.14 万元，支出决算为 248.3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448.9%。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提前下达 2021 年度中央转移支付资金。

3. 公共安全支出检察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年初未申请财

政拨款预算，支出决算为 173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提前下达2021 年度中央转移支付资金。

4. 公共安全支出检察其他检察支出。年初预算为22.86 万元，支出决算为 22.8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年初预算为 52.35 万元，支出决算为 52.3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行政单位离退休。年初预算为 2.81 万元，支出决算为 2.8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6. 卫生健康支出行政事业单位医疗行政单位医疗。年初预算为 21.59 万元，支出决算为 21.5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7. 住房保障支出住房改革支出住房公积金。年初预算为 37.72 万元，支出决算为 37.7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100.83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767.64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奖

励金。

公用经费 333.19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培训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无形资产购置。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34.56 万元，支出决算为 22.42 万元，完成预算的 64.9%。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三公”经费中无公务接待费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压缩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占 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22.42 万元，占 10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占 0.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主要原因：我单位无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 34.56 万元，支出决算为

22.42 万元，完成预算的 64.9%，主要原因是 2021 年无公务用车购置费，同时压缩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0 万元；

公务用车运行支出22.42 万元，主要是用于车辆维修、办案燃油费等。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9 辆，公务用车购置数为0 辆。

3. 公务接待费预算为0 万元，支出决算为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其中：

外宾接待支出0 万元。全年共接待国（境）外来访团组数 0 个、来访外宾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其他国内公务接待支出0 万元。全年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 0 个、来宾 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我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我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十、关于2021年度预算绩效管理情况的说明

（一）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1、组织对2021 年度部门预算法律监督、检察综合业务管理、检察综合事务管理 3 个一级项目进行了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169.05 万元，绩效自评率为 100.0%；组织对 2021 年度部门预算检察办案（业务）经费、检察绩效奖金经费、

检察文职人员公用经费、检察文职人员经费、检察业务装备经费 5 个二级项目进行了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169.05 万元，绩效自评率为 100.0%。（绩效自评率=已开展绩效自评的项目个数/项目总个数）

2、组织对法律监督、检察综合业务管理、检察综合事务管理 3 个项目进行了部门评价，共涉及资金 169.05 万元。该项目已完善司法办案权责清单；我院入额院领导均已实现办案；积极构建“大调研”工作格局；推动检察官单独职务序列改革；深化诉讼制度改革。加强羁押必要性审查、财产刑执行、强制医疗执行监督；深化判实刑未交付执行刑罚专项检察活动；推动社区矫正检察监督常态化、规范化；依法及时办理刑事申诉、国家赔偿、司法救助案件；开展对行政非诉执行的专项监督。紧盯中央环保督察反馈问题和党委关注、影响面广、群众反映强烈的案件线索，加大提起诉讼、跟踪监督、执行监督力度，全面落实“劝告罚改建”工作机制，确保司法办案法律效果和政治效果、社会效果的统一。运用好监督执纪四种形态，维护党的纪律，全面加强巡视巡察工作。

（二）绩效评价结果应用

我部门（单位）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如下：

（1）法律监督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该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17.14 万

元，执行数 17.14 万元，执行率为 100.0%。该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如下：已完善司法办案权责清单，我院入额院领导均已实现办案，积极构建“大调研”工作格局，推动检察官单独职务序列改革，深化诉讼制度改革；加强羁押必要性审查，推进社区矫正检察监督常态化、规范化，依法办理各类案件 516 件；紧盯中央环保督察反馈问题和党委关注、影响面广、群众反映强烈的案件线索；运用监督执纪四种形态，维护党的纪律，全面加强巡视巡察工作。

（2）检察综合事务管理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该项目自评得分 97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139.16 万元，执行数 129.05 万元，执行率为 92.7%。该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如下：为确保司法体制改革有效推进，保证法律监督业务顺利开展，聘用检察文员 11 人，同时为检察行政人员及时发放绩效奖金，使司改文职人员和员额编制人员的合法利益需求得到基本保障。

（3）检察综合业务管理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该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22.86 万元，执行数 22.86 万元，执行率为 100.0%。该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如下：以法律监督工作为核心，统筹运用传统媒体和新媒体，扩大人民检察院宣传覆盖面和影响力；有效应对化解负面舆情，提升人民检察院公信力，树立人民检察院良好形象；提升人民群众法律意识、法律知识的认知

度，使公民更加懂法、守法。

（4）检察办案（业务）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该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17.14 万元，执行数 17.14 万元，执行率为 100.0%。该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如下：实现有效保障检察院履行检察职能的需要，提升办案效率和质量，促进司法公正，维护社会公平正义。共完成案件侦查工作516 件，受理公益诉讼案件 14 件，群众满意度达到 100.0%。

（5）检察绩效奖金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该项目自评得分 97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67.52 万元，执行数 57.41 万元，执行率为 85.0%。该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如下：全年绩效奖金实际发放人数34 人；检察绩效考核覆盖率达到 100.0%。

（6）检察文职人员公用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该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2.2 万元，执行数 2.2 万元，执行率为 100.0%。该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如下：落实保障了检察文职人员基本办公开支，提高司法办案水平，促进检察院事业发展。聘用 11 名检察文职人员，满意度达 100.0%。

（7）检察文职人员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该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69.44 万元，执行数 69.44 万元，执行率为 100.0%。该项目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如下：聘用检察文职人员 11 人，保证了检察业务顺利开展，做好相关辅助工作，提高了司法办案水平，促进了检察事业发展。

（8）检察业务装备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该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22.86 万元，执行数 22.86 万元，执行率为 100.0%。该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如下：更换 5 台业务装备，更换设备后大大提高工作效率，使检察工作得以顺利开展，为履行检察职能提供了物证保障。

（9）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 179.16 万元，执行数 169.05 万元，执行率为 94.4%。该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如下：已完善司法办案权责清单，我院入额院领导均已实现办案，积极构建“大调研”工作格局，推动检察官单独职务序列改革，深化诉讼制度改革；加强羁押必要性审查，推进社区矫正检察监督常态化、规范化，依法办理各类案件 516 件；紧盯中央环保督察反馈问题和党委关注、影响面广、群众反映强烈的案件线索；运用监督执纪四种形态，维护党的纪律，全面加强巡视巡察工作。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1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333.19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64.49 万元，增长 24.0%，主要是 2020 年度结转资

金在 2021 年度支出。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1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0.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东辽县人民检察院共有车辆 9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1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5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3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6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1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其他收入**：指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包括银行存款利息收入、从非省财政取得的经费。

三、**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四、**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五、**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六、**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所发生的支出。

七、**“三公”经费**：纳入省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省级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是党政机关维持运转或完成特定工作任务所开支的相关支出，是政府行政开支的一部分。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

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九、行政运行：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十一、检察监督：反映检察机关依法开展法律监督工作的支出，包括侦查监督、公诉、审判监督、执行监督、民事行政监督、公益诉讼、控告申诉等。

十二、其他检察支出：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检察方面的支出。

十三、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十四、行政单位医疗：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

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十五、住房公积金：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